

证券代码：870506

证券简称：碧水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国瑞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同李国欢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期限 2022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5 月 24 日，年租金为 14.28 万元。

2、为解决公司流动资金缺口，公司法人陈燕舞无偿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借款 243 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缓解了公司资金周转困难的局面。此笔借款期限为两年（2022 年 11 月 14 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燕舞、申志宏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国欢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 112 号当代国际花园 97 栋*单元*室

关联关系：李国欢为武汉国瑞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陈燕舞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为满足经营发展及日常办公实际需要，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李国欢之间发生的关联租赁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关联方陈燕舞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的无偿担保行为，属于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租赁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方陈燕舞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国瑞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同李国欢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期限2022年5月25日至2023年5月24日，年租金为14.28万元。

2、为解决公司流动资金缺口，公司法人陈燕舞无偿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借款243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缓解了公司资金周转困难的局面。此笔借款期限为两年（2022年11月14日-2024年11月14日）。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正常性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房屋租赁关联交易是控股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和办公需要，对公司整体经营活动有促进作用，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业务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是公司融资过程中，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要求发生的正常担保，不涉及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遵循了自愿的原则，系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任何强迫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未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负面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